

礼泉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礼发改〔2026〕104号

关于调整我县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 销售价格的通知

市天然气公司、礼泉宏远天然气有限公司：

根据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现就调整我县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执行标准

(一) 执行居民气价的非居民用户(学校、幼儿园教学和生活用气，养老托育服务机构、城镇社区居委会服务设施用气)终端销售价格 2.16 元/立方米；

(二) 非居民用气终端销售价格 3.14 元/立方米；

(三) 车用天然气终端销售价格 4.04 元/立方米。

二、执行时间

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各城燃企业要严格落实天然气价格政策，认真做好明码标价，信息公开和宣传解释工作，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安全管理水平，确保市场平稳运行，待 2026-2027 年天然气购销合同签订后，按价格浮动情况再作调整。

礼泉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6年3月31日

